

证券代码：873792

证券简称：逸美德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 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选举崔惠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聘任崔惠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、聘任崔惠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聘任潘艳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选举王盈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选举崔惠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6 年 2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8,615,09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3.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崔惠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6 年 2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8,615,09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3.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崔惠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6 年 2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8,615,09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3.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潘艳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6 年 2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王盈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6 年 2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(二) 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会换届，继续选举崔惠峰、崔逸卿、崔春雨、王永兴、杜昌花为公司董事，共同组成第三届董事会，现董事会选举崔惠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聘任潘艳红女士为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，自公司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公司监事会换届，继续选举王盈、季永猛、王锋为公司监事，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，现监事会选举王盈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、任职期限与第三届监事会相同，自公司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、监事会主席的任命，符合公司治理及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6年2月11日